

证券代码：836239

证券简称：长虹能源

公告编号：2025-016

##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敏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2024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明确了2025年度公司的主要工作思路与计划，形成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5 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同意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作为年度报告的部分内容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

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就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做了总结，并对 2025 年经营计划及重点工作进行了规划，形成了《2024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于清教先生、邓路先生、郑洪河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清教）》（公告编号：2025-019）、《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邓路）》（公告编号：2025-020）、《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郑洪河）》（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独立董事于清教先生、邓路先生、郑洪河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为积极履行回报股东义务，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在统筹考虑战略发展目标及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聘任的财务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财务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同时结合该机构的资信状况，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不断提高审计工作的效率与质量，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相关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此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工商银行、建设银行等开展基于套期保值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期限1年，累计总金额不超过10,000万美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等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向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额度，授信额度合计124,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最终授信额度及授信种类以银行批复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控股子公司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飞狮”）及其控股子公司长虹新能源（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公司”）、深圳长虹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聚和源”）及其全资子公司湖南长虹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聚和源”）的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为长虹飞狮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 1.2 亿元担保额度、拟为泰国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 1.4 亿元担保额度、拟为深圳聚和源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 1.35 亿元担保额度，深圳聚和源拟为湖南聚合源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 0.2 亿元担保额度，合计 4.15 亿元。担保授权期限为本年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担保事项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债务期限以签订的担保合同规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25 年销售信用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信用应收财务管理办法》，为保障公司销售业务顺利开展，拟授予公司 2025 年度销售信用投放总额 85,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内进行信用管控。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为长虹三杰提供资金拆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长虹三杰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向长虹三杰提供资金拆借额度 4.35 亿元，拆借额度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通过查验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取得并审阅长虹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编制了《关于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发布的《关于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于清教先生、邓路先生、郑洪河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独立董事于清教先生、邓路先生、郑洪河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规则指引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2024年度履职情况做出了总结，并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形成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3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总经理郭龙先生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十四）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体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三)《2025 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四)《2025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